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本金及违约金的关注公告**

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15 华昱 CP001”)应于 2016 年 4 月 6 日兑付本息,截至到期兑付日日终,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债资金,“15 华昱 CP001”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基于此事实,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于 2016 年 4 月 6 日发布《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下调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及“11 金海洋 MTN1”、“12 金海洋 MTN1”和“15 华昱 CP001”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将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煤华昱”)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 BBB 下调为 C,并将“11 金海洋 MTN1”和“12 金海洋 MTN1”的债项信用等级均由 BBB 下调为 C,将“15 华昱 CP001”的债项信用等级均由 A-3 下调为 D。

中煤华昱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发布《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延期兑付本息及违约金公告》,公告显示公司确定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足额偿付本息及违约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算所”)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发布《关于完成“15 华昱 CP001”代理付息兑付的通知(清算所〔2016〕48 号)》,已收到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付息兑付资金,并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完成了该期债券的代理付息兑付工作。联合资信对此事项表示关注。

特此公告。

